2015年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1. 部门基本情况
2.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担负着中共梅县区委办公室、梅县区府办公室的会计核算和结算工作。

区委办、区府办是区委、区政府的办事机构，主要职能是参与政务、管理事务、搞好服务、沟通上下、协调各方的职能。

**（二）人员构成情况**

2015年年末，区府办核算的实有在职人员123人（其中：行政人员108人、事业人员15人），离退休人员73人等财政供给人员情况。

**（三）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5年，区委办、区府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推动振兴发展，促进社会经济各项指标协调发展，为实现梅县区各项建设事业更上一层楼作出应有的贡献。

1. 2015年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15年收入结算3433.88万元，支出结算3521.58万元。2015年与2014年相比，收入增加了117.89万元，支出增加了231.01万元，增加原因是工资收入和财政拨款经费增加。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15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1937.49万元，占56.85%。

**（三）“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324.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两办”机关单位出国团组0个，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1.55万元，主要是公务车保有量29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151.55万元，平均每辆5.22万元。同期减少2.87万元，是严格规范工作用车所至。

3、公务接待费支出172.47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422批次，14797人次，共88.79万元；外事接待101批次，3850人次，共83.68万元。同期减少8.29万元，是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的成效。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5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93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的购置。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9辆。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按财政部门批复下达年度预算，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建设服务型政府、提高行政效能、优化投资环境、有力地解决了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办事难问题和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

**三、名词解释**

（一）　“三公”经费

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3.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包括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一般公务用车车辆等。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二）　2015年财政部取消行政运行经费统计口径。在2015年决算编制中，新增机关运行经费统计口径。该统计口径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与原“行政运行经费”统计口径相比，“机关运行经费”统计口径主要是不含人员经费和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8月30日